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南京市浦口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中共南京市浦口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区纪委）由南京市浦口区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南京市浦口区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区监委）由南京市浦口区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区纪委与区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对中共南京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南京市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纪委监委）和区委负责。同时，区监委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监督，为正处级机关。

1、部门职能

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领导下，中共南京市浦口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南京市浦口区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区纪委监委）加强对下级纪检监察组织的领导。主要职责如下：

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委和上级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街场党（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按照省市区委和上级纪委监委部署要求，根据干部管理权限，依法对全区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对全区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制订或者修改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参与起草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关规范性文件。

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追逃追赃、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区属企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强管理和考核；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3、内设机构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区纪委监委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研究室）、纪检监察干部管理监督室、审查调查技术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纪检监察一至六室、案件审理室。设立 8 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分别为：区纪委监委派驻第一至第八纪检监察组。区委巡察机构为区委独立部门，设在区纪委。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4、部门人员情况

2025 年年末实有人数 92 人。

5、部门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资产总计 4097.9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857.22 万元，非流动资产 240.72 万元。负债及净资产合计 4097.94 万元。

6、重点工作任务

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加强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的监督，实现国家监察全面覆盖，深入开展反腐败工作，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严肃党的纪律，纯洁党的组织，保障党员民主权利，教育党员遵纪守法，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2025 年年初预算批复数为 4811.33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5144.46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4774.4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81%。（收支情况详见下表）

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4044.12	4377.25	4377.25	108.24%
项目支出		767.21	767.21	397.24	51.78%
1	大案要案查处	260	260	151.87	58.41%
2	派驻派出机构	8	8	8	100%

3	巡视工作	100	100	61.53	61.53%
4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廉政文化工作	22	22	22	100%
5	纪检监察网及安防系统建设	36	36	36	100%
6	过渡办案点经费	341.21	341.21	117.84	34.54%
合 计		4811.33	5144.46	4774.49	92.81%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及范围

评价对象：浦口区纪委。

评价时段：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范围：从本部门职能出发，以总体规划为目标，以年度工作计划为依据，以预算支出、项目支出为主线，评价分析本部门履职情况和履职效果，从而进一步评价整体绩效情况。

（二）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基于本部门的实际情况、预算资金收支规模及结构、管理制度框架、履职结果,紧扣年度目标，设定整体绩效指标评价体系,严格遵循绩效评价规程，采用相应的评价方法，对 2025 年本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自评价评分结果:98.40 分，等级为“优”。

三、部门履职成效

（一）部门履职

抓学习教育，促作风纪律从紧从严。把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

精神学习教育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制作播放专题警示教育片《筑牢铁规矩、严守硬杠杠》，组织参观“正风肃纪反腐永远在路上”警示教育展；编印廉政文化阵地图册，更新王荷波纪念馆，学习教育期间，接待参观见学 354 场覆盖 1.1 万余人次。突出严纠严治。提请区委将“违规吃喝”“基层风腐”纳入检视整治，紧盯巡视驻点关键时、“七类问题”关键点集中整治违规吃喝，组织办公用房复核、差旅费报销等专项检查，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突出抓主抓常。针对风腐交织特点趋势，开展政治生态分析研判，组织典型案例解剖式调研，成果专报区委。向区级领导干部印发加强领导班子同级监督的工作提示。**抓政治监督，促重大决策落实落地。**重跟进、保落实。制定加强政治监督工作举措，构建“项目化”“专班化”机制，开展监督检查。围绕区委“四大行动”，开展护航发展新质生产力专题调研，突出基金投资、招商引资、项目收购、招投标等领域，突出前置审查、议事决策、项目核准、审批监管等环节，突出授权控权相统一、激励约束相贯通，编制履权、监管、减免责“三清单”，开展“三重一大”制度监督检查。**抓查治贯通，促腐败治理向深向广。**查透重点领域案中案。扣紧风腐同查工作链。建立“会商研判、数据穿透、谈话印证、专账专管”机制，对重点问题组织“4+N”会商，析透关联、判明走向；利用大数据分析系统筛查资产、话单、轨迹等信息，碰撞穿透、精准锁定；运用必问必核、离点未谈，查清关联问题、剖析深层问题；建立风腐线索台账，实施批量处理、动态管理。通过留置案件“倒查 100 天”，发现“四

风”问题。提升廉洁单元颗粒度。建立典型案例“一案五查三反思”工作机制，剖析深层次问题，找准教改治路径，拍摄警示教育片4部，开展警示教育200余场次；统筹推进机关、校园、国企、规资、村社五个廉洁单元，以点带面促进全域廉洁政治建设。**抓集中整治，促为民成效可感可及。**“小切口”破题，抓实8个专项整治和三大“突击战”。聚焦养老服务、民生服务外包等，搭建适老化改造等监督模型13个；聚焦校园餐、殡葬、乡村振兴资金等，开展失地进保等8个专项监督；聚焦医保基金、物业管理、高标准农田等，联合监管执法机关开展“打击+追溯”行动。以专注实化民生办事。完善群众点题机制，持续攻坚治理重复举报，综合运用工单筛查、信访核查、部门自查、走访排查等方式，推动办成实事40余件。推动区级层面加强克扣伙食费、倒卖“回流药”、错发漏发尊老金等突出问题整改整治。**抓三化建设，促自我革命见力见行。**锻链强链抓规范。持续完善查信办案“两条链路”，完善受理分办、会商研判、督办会办、报结答复，以及涉案财物管理、印章使用等制度7项，构建自查、预审、评查相衔接的案件质量保障体系。统建统管强队伍。建成启用“清浦园”办案功能区，实现走读谈话、信息支撑、办公生活、纪法培训、廉洁单元建设相融合。在市纪委指导支持下完成班子成员、室主任配备。抓实干部警示教育、政治家访、谈心谈话，开展违规饮酒专项检查和违规事项登记报备。

（二）公众满意度

本次自评价从社会调查方式评价单位的履职满意度。调查问卷

涉及纪委工作形式、态度、工作成果等角度评判纪委全年的工作情况。

根据上述情况，本次满意度自评分为 10 分。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5 年我单位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努力加强业务技能学习，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严格执行财政纪律和财务管理制度，扎实做好本职工作。

存在的问题是绩效目标量化不细、效益目标编制不完整等问题。

五、有关建议

总结各部门先进经验、做法，整合、分析现有成果，制定科学、统一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评价标准体系，增强绩效管理工作的可操作性，并根据绩效管理的实践不断更新、完善。